

关于召开信利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信利光电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定于2021年8月11日召开信利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相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会议召集人和主持人：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由董事长主持

二、会议时间：2021年8月11日14时

三、会议地点：公司会议室

四、会议召开形式：现场记名投票表决

五、出席对象

1、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全体股东

截至股权登记日（2021年8月8日）登记在册的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会议。股东本人不能出席的，可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并行使表决权（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董事会邀请的其他人员出席/列席。

六、会议审议事项

1、审议《关于重新制定<信利光电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2、审议《关于废止<信利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决策管理制度>等四项管理制度的议案》

3、审议《关于调整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组成人员的议案》

以上议案详见本会议通知附件。



七、会议登记

（一）登记方式

法人股东出席会议的，应由出席人提交法人股东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授权委托书以及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自然人股东出席会议的，应提交身份证复印件办理登记手续，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应提交委托代理人本人的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办理登记手续。

（二）登记时间：2021年8月9日9:00-17:00

八、其他

- 1、本次会议预计会期为半天，出席会议人员食宿费用自理
- 2、会务联系：周定胜，电话：0660-3380161；传真：0660-3823456

特此通知！



信利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7月26日

附件一、授权委托书

附件二、会议议案